

证券代码：301160

证券简称：翔楼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1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已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衡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

要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基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及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各监事的贡献,公司确认了 2024 年度各监事的薪酬,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同时,制定 2025 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如下:

(1)适用对象:公司监事。

(2)薪酬方案:监事根据其(或子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基础薪酬,基础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励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不再额外领取监事职务津贴。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及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942,952.82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209,680,925.91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母公司账面累计盈余公积已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故本年可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72,814,204.59 元，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68,534,778.55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本次董事会决议日总股本 81,053,314 股扣除回购账户股份 3,728,955 股后的股份数 77,324,3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不送红股。本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7,324,359 元（含税），合计转增 34,795,961 股。如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能够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董事长以及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如银行等金融机构要求提供担保，则公司或子公司可用自有资产提供抵押、质押或者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向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相互之间提供担保。授权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该额度是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计划初步预计的，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实际授信额度以银行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11日